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18-017

债券代码：122479

债券简称：15 南铝 01

债券代码：122480

债券简称：15 南铝 02

债券代码：143271

债券简称：17 南铝债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申请文件，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2529 号），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通知书，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提交了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目前本次配股发行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阶段。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公司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项目保荐机构，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成稽调查通字 18001 号），因国信证券保荐业务及财务顾问业务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证监会决定对国信证券进行立案调查。

根据《发行监管问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审核过程中有关中止审查等事项的要求（2017 年 12 月 7 日）》的相关要求，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项目中止审查的申请》，申请中止审查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项目申请文件。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72529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四条的有关规定，决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公司将在具备恢复审查条件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申请，恢复对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申请文件的审查。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证券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配股公开发行证券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日